中共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黄陵分公司委员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

( 2021年12 月 8日）

各位党员，同志们：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的精神，现将黄陵分公司党委2016年至2021年9月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费收支情况

目前，公司共有党员55人（其中正式党员52人，预备党员3人），2016年年初党费结余10110.7元；2016年至2021年9月共收缴党费328453.78元（包含上级下拨防疫专项资金28421.05元）；共支出党费用297260.59元，其中，上缴物资集团党费179775.58元；党员教育培训及活动费用72921.61元；防疫费用26675.00元；慰问及先进奖励12400.00元；其他支出5488.40元。截至2021年9月底，收支相抵后共结存41303.89元。党费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党费收支经核对，票据相符，账款相等，无挪用、乱批滥用党费的情况。

二、党费管理情况

公司党委高度重视党费收缴和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制度，坚持把党费收缴工作与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和党员教育管理结合起来，对加强党的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经过多年的探索，逐渐建立起一套比较规范、完善的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主要抓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党费实行独立账户管理。2019年按照上级党委要求，公司党委设置了党费专户，实行党费规范管理，并严格按照规定，规范党费使用范围。各基层党支部自觉把党费收缴工作作为党建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把按时交纳党费作为党员进行组织观念教育的重要内容，不断增强广大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确保了党费收缴、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党费收缴以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为计算基数，每月按规定比例缴纳。广大党员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缴纳党费，各基层党支部将每个党员交纳党费的情况详细登记，及时如数上缴上级党组织，不存在截留党费的现象。

三是党费收缴管理工作有专人负责。公司党委的党费收缴

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党费专款专用，账目清楚，手续齐全，开支合理，在党费的收缴、管理等方面做到了及时收缴、及时上缴、账目清楚。

四是严格执行党费使用审批制度。在党费的使用上，公司党委严格贯彻执行中央组织部有关文件规定，做到党费使用坚持统筹安排、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使用党费必须报党委书记审批，专款专用，合理开支，没有超范围使用党费情况。

通过完善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做到了党费及时上缴和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党费在促进党建工作中的作用。今后公司党委将进一步完善各种相关制度，加强党费管理，强化检查督促，不断提高公司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以上报告，请大会审议。